

证券代码：834348

证券简称：凯瑞股份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德清凯瑞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17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傅水明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德清凯瑞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6,515,6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31%。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4.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在对 2020 年工作总结的基础上形成了《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6,515,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在对 2020 年工作总结的基础上形成了《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6,515,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的有关规定，公司在对 2020 年工作总结的基础上编制完成了《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6,515,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

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在对 2020 年财务工作总结的基础上，形成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6,515,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 2020 年发展情况，公司对 2021 年的财务工作作出了预算，并形成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6,515,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 议案内容：

为公司长远发展考虑，拟决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6,515,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

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审计工作中认真履行各项职责，在圆满完成年度报表的审计工作任务外，还为公司的会计处理特别在学习掌握新会计准则方面给予了公司大力地支持。

为此，建议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6,515,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申请 2021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经营资金需要，公司及子公司 2021 年度计划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 2700 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授信期限为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6,515,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浙江腾智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杨庭华、宋瑞娟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 《德清凯瑞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二) 《浙江腾智律师事务所关于德清凯瑞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德清凯瑞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7 日